

债券简称：16 联泰 01

债券代码：136135

债券简称：20 联泰 01

债券代码：175436

##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汕头市濠江区赤港红桥城建办公综合楼第七层之一



###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2020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二〇二一年六月

## 重要声明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集团”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中银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及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目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章 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8
第三章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
第四章 担保、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变化情况.....	13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15
第七章 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本息偿付情况.....	16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7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十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19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20

# 第一章 债券概况

##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LianTai Group Co.,LTD.

##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发行人结合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发行人2015年4月25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通过，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11月19日签发了证监许可【2015】2674号《关于核准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公司债券，分期发行，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剩余数量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24个月内发行完毕。

###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发行人结合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发行人2019年10月14日召开的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通过，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4月21日签发了证监许可【2020】764号，核准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公司债券，分期发行，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剩余数量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24个月内发行完毕。

## 三、债券的主要条款

### （一）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6联泰01”）

1. 发行主体：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2. 本期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2019 年 1 月 7 日完成债券回售，回售金额 7.01 亿元，当前存续金额 2.99 亿元。

3. 票面金额：本期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4. 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5. 债券期限：6 年期（3+3 年期）。
6.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75%，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后，票面利率为 7.00%。
7.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8. 起息日：2016 年 1 月 6 日。
9.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在兑付登记日次日至兑付日期间，本期债券停止交易。
11.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2.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2018 年 6 月 29 日，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调升为 AA+，本期债券信用评级调升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19 年 5 月 28 日，跟踪评级显示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20 年 6 月 11 日，跟踪评级显示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3. 独家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5.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已在中国银行汕头分行开设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专户账号：699066662801。

**(二)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  
(第一期) (简称：“20联泰01”)**

1. 发行主体：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2. 本期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4亿元。
3. 票面金额：本期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
4. 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5. 债券期限：5年期（3+2年期）。
6.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6.50%，在存续期限的前3年内固定不变。若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利率上进行调整，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8. 起息日：2020年11月19日。
9.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0.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11月19日；若投资者部分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11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11.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2.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3. 独家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5.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息及补充流动资金。
1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已在广东华兴银行汕头分行开设专项账户，用于

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专户账号：802880100057761。

## 第二章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LianTai Group Co.,LTD.

注册地址：汕头市濠江区赤港红桥城建办公综合楼第七层之一

办公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天山路1号联泰大厦3楼

注册资本：100,000.00万元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实业投资，环保项目投资，旅游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受托资产管理；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筑工程施工；销售：建筑材料、建筑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黄建勳

联系电话：0754-8899 1043

传真电话：0754-8899 1028

邮政编码：515054

互联网网址：www.gd-lt.com

电子信箱：ir01@gd-lt.com

### 二、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工程施工、水务运营、高速公路投资运营、房地产开发等为主要产业的大型民营企业，历经三十多年的经营和发展，公司品牌、信誉、质量皆受到行业内外的高度认可，系国内极具实力的城市运营商。作为投资控股型企业集团，公司依托较强的施工管理技术和投融资管理能力，实施产业结构紧密的多元化发展战略，目前已形成了以工程施工、水务运营、高速公路投资运营、房地产开发为核心的产业格局，各类业务稳步成长、发展良好。

作为一家综合性城市运营商，公司主营业务主要聚焦于工程施工、水务运营、高速公路投资运营、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等业务领域，提供建筑工程施工服务、城市污水处理服务、高速公路通行服务、商品房销售及物业管理等服务或产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共实现营业收入 148.5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52%；营



业成本 114.8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2.51%；利润总额 6.60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9.7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3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9.38%。

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施工	85.58	76.07	11.11	57.60	57.09	50.80	11.02	40.16
房地产销售	31.57	21.27	32.63	21.25	52.20	33.22	36.36	36.72
高速公路运营	11.62	5.05	56.54	7.82	15.36	6.70	56.38	10.80
环保运营	6.04	1.80	70.20	4.06	4.93	1.45	70.59	3.47
其他	13.77	10.69	22.37	9.27	12.58	9.92	21.14	8.85
合计	148.58	114.87	22.69	-	142.16	102.10	28.18	-

### 三、发行人2020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度报告，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
资产总额	937.73	824.95	13.67
负债总额	665.77	562.22	18.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9.82	190.40	4.95

####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48.58	142.16	4.52
营业成本	114.87	102.10	12.51
利润总额	6.60	9.39	-29.74
净利润	4.08	6.00	-32.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94	6.06	-3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3	4.72	-29.38

净利润较上年减少 32.0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上年减少 34.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上年减少 34.96%，主要系受新冠疫情期间高速公路免收通行费政策的影响，毛利率较高的高速公路运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致使高速公路收入利润同步减少；同时，受疫情影响，原计划于本期竣工交付的房地产项目推迟，交付金额较上年减少，房地产毛利总额下降。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5	23.43	5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9	-37.95	-13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1	5.16	922.81

A: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变化 51.31%，主要系报告期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工程业务回笼资金大幅增加。

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变化 138.43%，主要系本期在建 PPP、BOT 项目追加投资及对外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C: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变化 922.81%，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提款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还款金额减少及 2019 年偿付 16 联泰 01、16 联泰 02 公司债券本金所致。

### 第三章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已于2016年1月6日公开发行，共募集10亿元。根据发行人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已于2020年11月19日公开发行，共募集4亿元。根据发行人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6年1月6日，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10亿元。2016年3月18日，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10亿元。发行人出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考虑，拟将8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在偿还银行贷款用途上，因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偿还的借款于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到期，公司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债券发行前已使用自有资金偿还，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替换了偿还银行贷款的自有资金8亿元；在补充流动资金用途上，合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发行人及下属单位流动资金12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20年11月19日，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4亿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发行人收到募集资金后，从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进行使用，最终已按约定用途使用完毕。作为受托管理人，我司已对发行人后续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做了进一步的告知和提醒。

####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 16 联泰 01、20 联泰 01 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程序均按照与主

## 第四章 担保、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变化情况

### 一、增新机制及变动情况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

###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2020 年度，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期足额付息兑付；发行人未出现兑付付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变动比例
流动比率	1.30	1.39	-6.47%
速动比率	0.38	0.42	-9.52%
资产负债率	71.00	68.15	2.85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1.38	1.59	-13.21%

从短期指标来看，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30 和 1.39，较上年末分别下降 6.47% 和 9.52%。

从长期指标来看，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 71.00%，较上年末增加 2.85 个百分点。

从利息倍数来看，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为 1.38，较上年末减少 13.21%。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 第七章 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本息偿付情况

### 一、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和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一致。

### 二、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一）“16 联泰 01” 的本息偿付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7 至 2022 年的 1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发行人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完成了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工作，发行人已按约定足额、按时完成债券利息支付。

#### （二）“20 联泰 01” 的本息偿付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1 至 2025 年的 11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20 联泰 01 未到付息日。

##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一、“16 联泰 01”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披露《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

### 二、“20 联泰 01”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无跟踪评级。

本期债券首次评级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披露《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20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 第十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为维护本次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发行人聘请了中银证券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截至2020年末，联泰集团子公司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持有“16联泰01”、“20联泰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证券0.95%的股权，除此之外联泰集团与中银证券不存在其他利益关系。

报告期，中银证券已按照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提醒以及付息兑付等受托管理人职责。

##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通过债券受托管理人核查，发行人在 2020 年发生的重大事项如下，敬请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 2020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了临时信息披露，具体披露情况详见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 年 11 月 4 日披露的《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  
年度报告（2020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4日